



蘇軾的情感與婚姻 (一) 王弗

● 高碧玉*

大才子蘇軾做為中國古代文人的傑出代表，即使千百年後還是熠熠生輝，一般人對蘇軾的印象不是仕途上的大起大落，就是文學藝術方面的才華洋溢，鮮少知悉蘇軾的感情生活。蘇軾性格豪放曠達，情感真摯婉約，本文將介紹蘇軾婚姻生活裡的三個重要女人－髮妻王弗、續弦王閏之、侍妾王朝雲。蘇軾本人的作品或見於其他人的記載，蘇軾與這三位都姓王的女子無一不真心相待，愛情與婚姻生活令人羨慕。然而蘇軾年方三十，妻子王弗早逝，中年時期，在蘇軾生命備受煎熬的時刻，續弦王閏之還有侍妾朝雲也都先後離世了，蘇軾對她們的悼念之詞，寄託著無限的哀思與惆悵。

年紀輕輕的蘇軾參加科舉考試一舉成名，陪伴身邊的是第一任妻子王弗。在蘇軾十九歲時娶了出身進士家的十六歲王弗，妻子伺候公婆無微不至，婚後二人恩愛甜蜜。其時蘇軾為求取功名勤奮向學，王弗為人低調內斂，在丈夫忘記書本內容時，從旁提詞並且對答如流，當蘇軾問她懂不懂文章含意，王弗也只是淡淡回應「略懂」，默默從旁協助丈夫，滿腹詩書從不張揚。

身為封建社會的賢妻良母，王弗在為人處世和生活細節方面堪稱蘇軾的得力助手，「幕後聽言」便是例證。蘇軾仕途第一站－朝廷任命為鳳翔判官，王弗經常提點他：在外地當官沒有父親近身庇護，你又閱歷淺涉世不深，處處小心為上。蘇軾稍有名氣之後，經常有朋友登門拜訪，蘇軾全部熱情款待。王弗會躲在屏風後面，聆聽丈夫與客人談話，等客人離開後，警示蘇軾要對人設防。少年夫妻蘇軾和王弗相濡以沫，

* 高碧玉，南台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人文藝術組副教授。

是共同成長的伴侶。然而，人生無常，王弗不幸病逝於京城開封，年僅二十七歲。在〈亡妻王氏墓誌銘〉中的記載，蘇軾給於王弗很高的評價，讚美王弗聰敏不張揚，有見識、有知人之明，蘇軾僅以二三事例便刻畫出賢德妻子的形象。

〈亡妻王氏墓誌銘〉【原文】

平二年五月丁亥，趙郡蘇軾之妻王氏卒於京師。六月甲午，殯於京城之西。其明年六月壬午，葬於眉之東北彭山縣安鎮鄉可龍裡，先君、先夫人墓之西北八步。軾銘其墓曰：

君諱弗，眉之青神人，鄉貢進士方之女。生十有六年而歸於軾，有子邁。君之未嫁，事父母；既嫁，事吾先君先夫人，皆以謹肅聞。其始，未嘗自言其知書也。見軾讀書，則終日不去，亦不知其能通也。其後，軾有所忘，君輒能記之。問其他書，則皆略知之，由是始知其敏而靜也。

從軾官於鳳翔。軾有所為於外，君未嘗不問知其詳。曰：「子去親遠，不可以不慎。」日以先君之所以戒軾者相語也。軾與客言於外，君立屏間聽之，退必反覆其言，曰：「某人也，言輒持兩端，惟子意之所向，子何用與是人言。」有來求與軾親厚甚者，君曰：「恐不能久，其與人銳，其去人必速。」已而果然。將死之歲，其言多可聽，類有識者。其死也，蓋年二十有七而已。始死，先君命軾曰：「婦從汝於艱難，不可忘也。他日，汝必葬諸其姑之側。」未期年而先君沒，軾謹以遺令葬之，銘曰：

君得從先夫人於九泉，余不能。嗚呼哀哉！余永無所依怙。君雖沒，其有與為婦何傷乎。嗚呼哀哉！

〈亡妻王氏墓誌銘〉【譯文】(引用自【古文翻譯庫】)





在治平二年（1065）五月二十八日這一天，趙郡蘇軾的妻子王氏於京師開封因病辭世。六月六日將靈柩停在京城的西門外。於次年的六月壬午在眉州城東北彭山縣的安鎮鄉可龍裡把妻子下葬了，妻子的墳墓位於父親和母親墓葬的西北約有八步遠的地方，我現在為她作墓誌銘如下：

死去的妻子叫王弗，是眉州青神縣人，她父親是鄉貢進士王方。在她十六歲的時候就嫁給了我蘇軾，為我生了兒子叫蘇邁。未嫁之前，在家裡她很孝順父母。嫁給我之後，對我的父母也很孝順，她的端莊、嚴肅在當地是很有名聲的。剛嫁來的時候，她沒有告訴我自己認字。她見我讀書，就坐在我的旁邊，我不明白她是否懂得我讀的書。後來，我讀過的書會有忘記的地方，她就會記得這些地方的內容。我問她一些書籍她基本上都記住了，這件事以後我才知道她聰敏且文靜。她陪同我蘇軾去鳳翔府做了簽書判官，我經常外出辦公事，每次回來她都詳細詢問我辦事的情況。她還經常警告我：「你在這人生地不熟的，辦事一定要處處小心啊。」每天她告誡我的這些話我父親也曾經告誡過我。我在外和朋友們說話的時候，她常常站在屏風後面仔細地聽，等我回來她還能複述出來我們曾經說的話。還說：「某個人討論問題很有偏見，常常走極端化。但是你的意見本來就是正確的啊，那為什麼還要和這幫人討論呢！」凡是有事情來求我辦事的人來和我套近乎，她總告誡我：「這種人是不能長久做朋友的，這個人這麼快就和你交上朋友了，不符合常理，因此，遇上壞人也是很容易的，這種人還是別交的好。」不久，她的看法果然被證實了。將要死的時候，她的話多可聽，大家都有同感。僅僅二十七歲她就告別了人間。在剛剛失去她的時候，我的父親吩咐我說：「你媳婦是和你一起同甘共苦



的人，你不能忘了她啊。以後有機會，千萬把她埋葬在你母親墓旁。

」不到一年，我的父親也離開了我。我蘇軾遵奉父親的遺囑把她安葬在我們家的墓地中。我給她作銘文，內容如下：

你能在九泉之下跟隨著咱們的母親，我卻沒有這種機會。真是可悲啊！失去了你我就失去了永遠的依靠。你雖然離開了我，但今生我能有幸娶你做妻子，你作為兒媳能夠安葬在公婆身邊，我也沒有什麼值得悲傷的了。真是可悲啊！

神宗熙寧八年正月二十日，蘇軾調任密州知府，遭逢兇年，民間連年歉收、盜賊滿野。此時王弗已去世十年，四十歲的蘇軾歷盡宦海浮沉，忽夜夢王弗，醒來感傷之餘寫下被後人譽為「千古第一悼亡詞」的〈江城子〉。

〈江城子·乙卯正月二十日夜記夢〉【原文】

十年生死兩茫茫，不思量，自難忘。千里孤墳，無處話淒涼。縱使相逢應不識，塵滿面，鬢如霜。

夜來幽夢忽還鄉，小軒窗，正梳妝。相顧無言，惟有淚千行。料得年年腸斷處，明月夜，短松岡。

〈江城子·乙卯正月二十日夜記夢〉【譯文】(引用自【古文翻譯庫】)

兩人一生一死，隔絕十年，音訊渺茫。不思念吧！但本來難忘。妻子的孤墳遠在千里，沒有地方與她交談淒涼的景況。即使相逢料想也不會認識，因為我四處奔波，灰塵滿面，鬢髮如霜。

晚上忽然在隱約的夢境中回到了家鄉，只見妻子正在小窗前梳妝。兩人互相望著，沒有言語，只有淚千行。料想年年斷腸的地方，晚上明月照耀著長著小松樹的墳山。

蘇軾首創用詞寫悼亡，藝術表現別具特色，篇名「記夢」，其實只有下闕五句是記夢境，夢中依稀與闊別多年的恩愛妻子重逢，在悼念亡妻的哀思中抒發對自己的身



世感慨，字字真摯樸素，沉痛感人。蘇軾對王弗之愛刻骨銘心，不因光陰流逝而褪色，經過歲月的錘煉益發璀璨！



